

## 台大癌醫核子醫學部副甲狀腺掃描注意事項說明書

檢 查 地 點	B1 核子醫學部 (請詳見背面簡要圖示)	聯 絡 電 話	(02)23220322 轉 37937
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

## 一 般 注 意 事 項

- ★須帶文件：IC 健保卡、檢查通知單。如有需要，可請家屬協同陪檢。
- ★請依預約檢查時間到檢查地點辦理報到候檢，若是超過應報到時間15分鐘以上，視當日檢查情況另做安排。
- ★如需更改檢查時間，或對檢查流程有疑問，請於預約檢查日之前二日與本單位聯絡。  
聯絡時間：週一到週五上午八點半至下午四點半；  
聯絡電話：02-23220322 轉分機 37937 核子醫學部。
- ★如對說明書之內容有不明瞭處，請向診間或檢查室醫護人員洽詢。

## 特 殊 注 意 事 項

## 一、檢查前注意事項：

1. 本檢查使用同位素藥物，含有少量輻射，若您懷孕或可能懷孕時，可能不宜接受本檢查，請事先告知櫃台與醫護人員。
2. 受檢者不必禁食，藥物與食物皆可正常食用。
3. 為避免影響檢查結果造成誤判，請於檢查前將上身(含脖子)之外來金屬物移除。
4. 做過副甲狀腺移植手術之受檢者，請於注射前告知醫護人員。

## 二、檢查中注意事項：

1. 本檢查分為兩部分，靜脈注射藥物後 20 分鐘及注射藥物後 2 小時掃描，掃描時間分別為 10 分鐘與 40 分鐘，若無法靜躺者，請事先告知醫護人員。
2. 等待第二階段掃描時，可離開本科部自由活動，但務必於預定時間前回來受檢。

## 三、檢查後注意事項：

1. 檢查當天避免與孕婦、嬰幼兒長時間近距離接觸。檢查後可多喝水多排尿，以加速輻射劑量排出。
2. 本藥物會經由乳汁分泌，若為哺乳之婦女，應於藥物注射後停止哺乳 12 小時。
3. 本檢查書面報告約七個工作天完成，請自行約掛門診或依原預約門診時間看檢查結果。

## 四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若遇特殊事件(如颱風)，隔日可以電話聯絡改期。

(請翻閱背面)

資 料 來 源  
核子醫學部

繪 圖

說明書修訂日期  
110 年 2 月 10 日

## 台大癌醫核子醫學部地點簡要圖示



請由一樓希望光塔樓梯或一樓訪客電梯  
至 B1 核子醫學部報到櫃台